

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二〇二一年第4季度报告

2021年12月31日

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年01月24日

§ 1 重要提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1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100055
交易代码	10005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06月2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单位：份）	131,370,336.65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科技互联网主题相关股票，通过精选个股和严格风险控制，力求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取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于全球市场，包括境内和境外市场。通过宏观策略研究，对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从而决定全球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全球科技互联网主题相关公司的股票，包括 TMT 里面的硬件半导体行业、互联网软件行业、电讯行业和设备零部件产业链等，通过自下而上的积极策略，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考察和筛选具有比较优势的个股同时兼顾行业变化。本基金将根据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本基金将根据需要，适度进行债券投资。本基金的基金投资策略、金融衍生工具投资策略、汇率避险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详见法律文件。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指数收益率×80%+中证互联网指数收益率×1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于境外证券，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等境外证券市场投资所面临的特别投资风险。 本基金可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外投资顾问	英文名称：-
	中文名称：-
境外资产托管人	英文名称：Brown Brothers Harriman & Co.
	中文名称：布朗兄弟哈里曼银行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年10月01日-2021年12月31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8,508,824.49
2. 本期利润	-9,872,153.80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1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0,994,401.92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2912

注：

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9%	1.23%	-13.24%	2.00%	9.75%	-0.77%
过去六个月	-15.37%	1.43%	-36.71%	2.29%	21.34%	-0.86%
过去一年	-12.85%	1.57%	-41.85%	2.08%	29.00%	-0.51%
过去三年	78.76%	1.56%	7.23%	1.71%	71.53%	-0.15%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7.15%	1.50%	-25.43%	1.72%	72.58%	-0.22%

3.2.2 自基金转型以来基金累计份额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截止日期为2021年12月31日。

2、本基金于2018年6月20日转型，建仓期6个月，从2018年6月20日起至2018年12月19日，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宁君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1-22	—	10.4	硕士，自2011年8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QDII投资经理、QDII基金经理、海外权益投资部海外权

					<p>益投资总监助理；现任富国基金海外权益投资部海外权益投资副总监兼高级 QDII 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9 月起任富国沪港深业绩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 年 8 月起任富国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2020 年 1 月起任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原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8 月 4 日更名为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最终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更名为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2020 年 12 月起任富国全球健康生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p>
张峰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9-06-21	—	20.2	<p>硕士，曾任摩根士丹利股票研究助理，里昂证券分析员，摩根大通执行董事，美林证券执行董事；自 2009 年 7 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周期行业负责人、QDII 基金经理、量化与海外投资部海外投资副总监、量化与海外投资部海外</p>

				<p>投资总监；现任富国基金总经理助理，兼任富国基金海外权益投资部总经理、资深 QDII 基金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富国全球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1 年 7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原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8 月 4 日更名为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最终于 2018 年 6 月 19 日更名为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自 2012 年 9 月起任富国中国中小盘（香港上市）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富国中国中小盘（香港上市）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5 年 8 月 4 日更名）基金经理，自 2015 年 6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富国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5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富国港股通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8 年 7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富国沪港深业绩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p>
--	--	--	--	--

				<p>金基金经理，2019年3月至2020年6月任富国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5月起任富国民裕进取沪港深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9年6月起任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原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15年8月4日更名为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最终于2018年6月19日更名为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2019年8月起任富国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2020年12月起任富国全球健康生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2021年3月起任富国沪港深业绩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21年7月起任富国全球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p>
--	--	--	--	---

注：1、上述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确定的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涵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注：本基金无境外投资顾问。

4.3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原富国全球顶级消费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以尽可能减少和分散投资风险、力保基金资产的安全并谋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收益为目标，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4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相关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的《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相关的研究分析、投资决策、授权、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环节，实行事前控制、事中监控、事后评估及反馈的流程化管理。在制度、操作层面确保各组合享有同等信息知情权、均等交易机会，并保持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权。事前控制主要包括：1、一级市场，通过标准化的办公流程，对关联方审核、价格公允性判断及证券公平分配等相关环节进行控制；2、二级市场，通过交易系统的投资备选库、交易对手库及授权管理，对投资标的、交易对手和操作权限进行自动化控制。事中监控主要包括组合间相同投资标的的交易方向、市场冲击的控制，银行间市场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评估等。1、将主动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列为限制行为，非经特别控制流程审核同意，不得进行；对于同日同向交易，通过交易系统对组合间的交易公平性进行自动化处理。2、同一基金经理管理的不同组合，对同一投资标的采用相同投资策略的，必须通过交易系统采取同时、同价下达投资指令，确保公平对待其所管理的组合。事后评估及反馈主要包括组合间同一投资标的的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合理性分析评估，以及不同时间窗口下（1日、3日、5日）的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评估等。1、通过公平性交易的事后分析评估系统，

对涉及公平性交易的投资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分析对象涵盖公募、年金、社保及专户产品，并重点分析同类组合（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间、不同产品间以及同一基金经理管理不同组合间的交易行为，若发现异常交易行为，风险管理部视情况要求相关当事人做出合理性解释，并按法规要求上报辖区监管机构。2、季度公平性交易分析报告按规定经基金经理或投资经理签字，并经督察长、总经理审阅签字后，归档保存，以备后查。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基金严格遵守公司的相关公平交易制度，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

4.4.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报告期内本组合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本基金持有科技和互联网行业的成长型公司。考虑到中国互联网行业的监管加剧和流量见顶问题，本基金保持低配中国互联网公司，转向投资海外互联网，以及国内的科技和高端制造类公司。

本报告期，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4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24%

4.6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相关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2,720,290.83	80.02
	其中：普通股	242,720,290.83	80.02
	存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8,305,278.99	19.22
8	其他资产	2,303,283.61	0.76
9	合计	303,328,853.43	100.00

5.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133,520,818.25	44.36
中国大陆	33,051,049.06	10.98
美国	76,148,423.52	25.30
合计	242,720,290.83	80.64

5.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信息技术	127,366,186.48	42.32
工业	36,234,606.49	12.04
通信服务	32,041,172.78	10.65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24,776,322.92	8.23
房地产	11,199,025.55	3.72
医疗保健	7,196,764.57	2.39
原材料	3,424,447.39	1.14
日常消费品	481,764.65	0.16
合计	242,720,290.83	80.64

5.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 (中文)	证券 代码	所在证券 市场	所属国家 (地区)	数量 (股)	公允 价值	占基金 资产净 值比例 (%)
1	Sunny Optical Technology (Group)	舜宇光学科技	2382	香港联合交 易所	中国香港	116,000.00	23,387,938.56	7.77

	Company Limited							
2	Sea Ltd	SEA	SE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12,000.00	17,115,694.16	5.69
3	Shanghai Fudan Microelectronics Group Co., Ltd.	上海复旦	1385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718,000.00	14,910,734.72	4.95
4	Morimats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森松国际	2155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996,000.00	14,605,769.92	4.85
5	Tencent Holdings Ltd	腾讯控股	700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36,800.00	13,744,052.22	4.57
6	BYD Company Limited	比亚迪股份	1211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60,000.00	13,078,329.60	4.35
7	China Overseas Property Holdings Limited	中海物业	2669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中国香港	1,500,000.00	10,142,328.00	3.37
8	APPLE INC	苹果(APPLE)	AAPL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7,720.00	8,740,067.14	2.90
9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 Ltd.	台积电	TSM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11,200.00	8,591,077.23	2.85
10	WOLFSPEED, INC.	WOLFSPEED	WOLF	美国证券交易所	美国	12,000.00	8,551,343.87	2.84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申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持有的“TENCENT HOLDINGS LTD”的发行主体腾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未依法申报违法实施的经营者集中，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多次对公司作出罚款 50 万元的行政处罚。

基金管理人将密切跟踪相关进展，遵循价值投资的理念进行投资决策。

本基金持有的其余 9 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申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4,728.2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22,962.23
4	应收利息	3,419.94
5	应收申购款	2,262,173.23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2,303,283.61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持有流通受限的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2,619,434.4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5,914,640.62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163,738.4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1,370,336.65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的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赎及买卖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报告期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可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和风险收益特征的前提下参与北交所上市股票的投资，但本基金并非必然投资于北交所上市股票。具体可参见基金管理人于 2021 年 11 月 26 日发布的《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可投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及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及基金

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文件
- 2、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
- 3、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托管协议
- 4、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5、富国全球科技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财务报表及报表附注
- 6、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6 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 27-30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免长途话费）公司网址：
<http://www.fullgoal.com.cn>。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01 月 24 日